



富源股份

NEEQ : 836627

浙江富源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卫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梅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梅妃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俞梅妃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575-83507818
传真	0575-83507815
电子邮箱	540895915@qq.com
公司网址	www.zjfuyu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嵊州市黄泽镇工业功能区玉龙路2号 31245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393,495.37	46,712,847.97	5.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42,359.85	10,421,214.64	7.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9	0.64	7.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70%	69.9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7.32%	77.7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5,837,116.22	60,733,049.11	8.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145.21	-513,109.19	260.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9,530.26	-641,381.6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383.80	3,818,160.90	-10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58%	-4.8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55%	-6.0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266.6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744,582	35.32%	0	5,744,582	35.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13,332	34.51%	0	5,613,332	34.51%	
	董事、监事、高管	3,071,250	18.88%	0	3,071,250	18.88%	
	核心员工	0	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520,418	64.68%	0	10,520,418	64.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305,668	63.37%	0	10,306,668	63.37%	
	董事、监事、高管	9,213,750	56.65%	0	9,213,750	56.65%	
	核心员工	0	0%	0	0	0.00%	
总股本		16,265,000.00	-	0	16,26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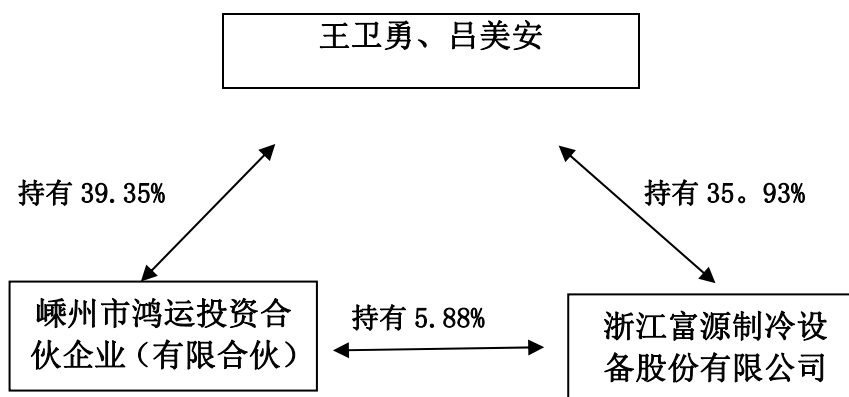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卫勇	6,300,000	0	6,300,000	38.73%	4,725,000	1,575,000
2	吕美安	5,700,000	0	5,700,000	35.04%	4,275,000	1,425,000
3	王夏叶	1,500,000	0	1,500,000	9.22%	500,000	1,000,000
4	王冬根	1,500,000	0	1,500,000	9.22%	500,000	1,000,000
5	嵊州市鸿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0,000	0	920,000	5.66%	306,668	613,332
6	俞梅妃	104,000	0	104,000	0.64%	78,000	26,000

7	陈绍中	96,000	0	96,000	0.59%	72,000	24,000
8	章志贤	85,000	0	85,000	0.52%	63,750	21,250
9	王春永	60,000	0	60,000	0.37%	0	60,000
合计		16,265,000	0	16,265,000	100%	10,520,418	5,744,582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卫勇直接持有公司 38.73%的股份、通过股东鸿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6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9.35%的股份；公司董事吕美安直接持有公司 35.04%的股份，通过股东鸿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8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5.93%的股份；王卫勇及吕美安夫妇的子女王夏叶和王冬根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9.22%的股份，王卫勇、吕美安夫妇及其子女王夏叶、王冬根合计持有公司 93.72%的股份；王卫勇的姐夫章志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52%，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最近两年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内：王卫勇直接持有公司 38.73%的股份、通过股东鸿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6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9.35%的股份；吕美安直接持有公司 35.04%的股份，通过股东鸿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8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5.93%的股份；王夏叶和王冬根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9.22%的股份。王卫勇、吕美安夫妇及其子女王夏叶、王冬根（以下简称“王卫勇家族”）合计持有公司 93.72%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10月，王卫勇、吕美安夫妇与王夏叶、王冬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所有涉及公司事宜、公司重大事务决策（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时，均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若在所有涉及公司事宜，公司的重大事务决策（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担任董事的个人在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时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股份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则以王卫勇的意见为最终意见。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